

## 會計資訊系 碩士班 108 學年度入學課程結構規劃表

108 年 10 月 16 日 108 學年度第 1 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課程類別			一年級						二年級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共同必修		應修 9 學分	研究方法	3	3							論文	6	6	
專業課程	必修	會計審計組	應修學分數 12 學分	高等財務會計研討	3	3	高等管理會計研討	3	3	高等審計學研討	3	3			
				財務報表分析研討	3	3									
		會計與管理決策組	應修學分數 12 學分	高等財務會計研討	3	3	資料庫系統研討	3	3						
						高等管理會計研討	3	3							
							高等審計學研討	3	3						
		選修	會計審計組	應修學分數 27 學分	國際會計研討	3	3	多變量分析	3	3	時間序列分析	3	3	國際租稅與稅務行政	3
	公司治理研討				3	3	企業評價	3	3	金融商品會計研討	3	3	國際金融理論	3	3
	國際財務管理				3	3	財務會計專題研討	3	3	企業資源規劃研討	3	3	政府與非營利組織會計	3	3
	租稅救濟個案研討				3	3	電腦審計	3	3	國際會計準則研討	3	3			
							租稅規劃與企業策略	3	3	鑑識會計	3	3			
							會計與審計專題研討	3	3						
							會計資訊系統	3	3						
							兩岸會計與稅務專題	3	3						
	會計與管理決策組		應修學分數 27 學分	計量經濟學	3	3	公司治理研討	3	3	時間序列分析	3	3	會計個案研討	3	3
				國際財務管理	3	3	會計資訊系統	3	3	金融商品會計研討	3	3	創業與創新管理	3	3
				財會大數據與電子商務研討	3	3	投資理論	3	3	企業資源規劃研討	3	3	政府與非營利組織會計	3	3
				國際會計研討	3	3	公司理財	3	3	期貨與選擇權	3	3	國際企業管理	3	3

稅務專題研討	3	3	多變量分析	3	3	會計專業與審計市場	3	3	會計資訊學期實習	3	3
			財務管理研討	3	3	企業倫理研討	1	1	商業智慧與財務決策支援系統研討	3	3
			策略性成本管理	3	3	行為會計	3	3			
			財務會計專題研討	3	3	會計資訊專題研討	3	3			
			電腦審計	3	3	財報分析與企業評價	3	3			
			風險管理	3	3						
			兩岸會計與稅務專題	3	3						

**備註：**

一、畢業總學分數為 48 學分。

二、必修 21 學分，選修 27 學分（會計審計組）；必修 21 學分，選修 27 學分（會計與管理決策組）。

三、學生修讀所屬學院之「學院共同課程」應認列為本系專業課程學分；修讀所屬學院之「學院跨領域課程」或其他學院開課之課程，則認列為外系課程學分。

四、系所訂定條件（學程、檢定、證照、承認外系學分及其他）：

(一) 承認外系課程最多 **3** 學分。

(二) 本系碩士班畢業門檻規定(6 選 1)：1. 參加會計師考試並通過專業科目至少 1 科及格。2. 於在學期間參加國內、外研討會親臨發表論文或投稿論文刊登(或接受)於專業期刊或學報。3. TOEIC 多益 600 分以上。4. 參加事前提系務會議討論通過之全國性會計類與資訊類相關專業競賽 5. 五大以上會計師事務所錄取通知。6. 記帳士考試通過。

(三) 會計學為本系(所)先修課程，須於口試論文前修畢，惟不計入畢業學分，申請先修科目抵免必須在入學後第一學期結束前提出申請。

(四) 外籍生修課規定，不受此限，由系所認定。

(五) 選修：表列者為預定科目，將依各學期實際需要開課。

(六) 不同組別：必修課程不能跨組別修課